

屏東縣佳冬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3142屏東縣佳冬鄉佳昌路2號
承辦人：黃于馨
電話：08-8662714#106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竹塘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屏佳鄉民字第11030720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882287_11030720600_1_1882287_11030720600_1.pdf)

主旨：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，全國疫情警戒第3級實施延長至110年7月12日，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12日，本鄉納骨堂內、外仍皆不開放祭拜，僅限辦理進塔或遷出之案件進出，惠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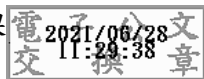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0年6月25日屏府民殯字第11024774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業已宣布，全國疫情警戒第3級延長至110年7月12日，為強化防疫，停止辦理公祭至110年7月12日，並請喪家及業者辦理家祭時，務必做好防疫措施，避免群聚感染，同時積極強化殯葬設施之人流管制。
- 三、為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措施，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12日，本鄉納骨堂內、外仍皆不開放祭拜，僅供辦理進塔或遷出之相關人員出入，進入本鄉納骨堂應落實「實聯制」(簽名或



利用「簡訊實聯制」)、體溫量測、噴灑酒精消毒、保持社
交距離、全程佩戴口罩、禁止飲食，未遵守規定且勸導不
聽者應嚴格開罰。

正本：本鄉各村辦公處、全國鄉鎮公所DLF1003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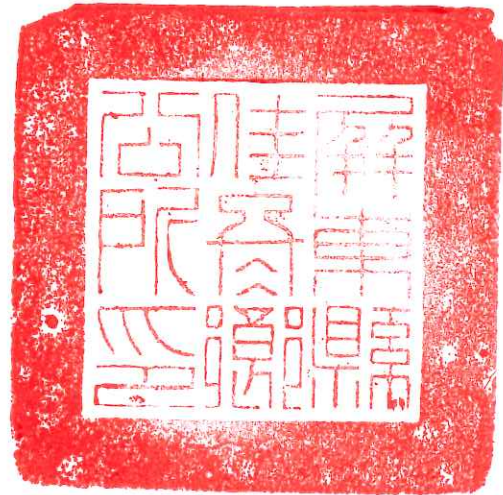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佳冬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屏佳鄉民字第110307206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，全國疫情警戒第3級實施期間延長至110年7月12日，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12日止，本鄉納骨堂內、外皆不開放祭拜，僅限辦理進塔或遷出之案件進出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第三十七條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COVID-19疫情警戒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業已宣布，全國疫情警戒第3級延長至110年7月12日，為強化防疫，停止辦理公祭至110年7月12日，並請喪家及業者辦理家祭時，務必做好防疫措施，避免群聚感染，同時積極強化殯葬設施之人流管制。
- 二、為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措施，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12日止，本鄉納骨堂內、外皆不開放民眾祭拜，僅供辦理進塔或遷出之相關人員出入，進入本鄉納骨堂應落實「實聯制」（簽名或利用「簡訊實聯制」）、體溫量測、噴灑酒精消毒、保持社交距離、全程佩戴口罩、禁止飲食，未遵守規定且勸導不聽者將嚴格開罰。

鄉長龔日光